

# 南亞技術學院 113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申請入學第二階段複試通知

## 壹、報名程序及日期

申請生必須依須知規定時間完成至「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網路上傳資格審查資料、書面審查資料及繳交報名費，方完成報名程序。

## 一、申請資格

須符合『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第 V 頁中申請資格之規定。依招生簡章規定，申請生資格審查於第二階段複試時辦理，經審查資格不符者，取消其申請入學資格，且不退還複試費。

## 二、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書面審查資料系統上傳資格審查資料及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一)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二)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資格審查資料時間：(上傳資料截止日至 113 年 5 月 8 日 21:00 止) 起始日期一律為 113 年 5 月 2 日 10:00 起，截止日期至 113 年 5 月 8 日 21:00 截止；上傳系統開放時間每日 8:00 起至 21:00 止，為避免網路塞車，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

(三) 報名日期：5 月 2 日起至 5 月 8 日(21:00)止。

(四)報名時應上傳及繳納文件：(請參考簡章第 10~13 頁之規定)

1. 上傳資格審查資料(PDF)：上傳系統開放時間為每日 08:00 起至 21:00 止。

1. 應屆畢業生：上傳就讀學校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須蓋有最後一學年第二學期註冊章)，修課紀錄由高中學校統一上傳。

2. 非應屆畢業生：上傳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需附六學期歷年成績單)。

2.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開放時間為每日 08:00 起至 21:00 止)。

申請生依簡章分則各校系(組)、學程所訂參採項目及上傳檔案件數上限，於規定時截止日前，完成「學習歷程檔案勾選上傳」或「自行製成電子檔(PDF 檔)上傳」，請詳閱本入學管道招生簡章第 11~13 頁。

## 三、繳交報名費(限郵政劃撥)：每申請一個系組以新臺幣 800 元計。

(複試費低收入戶申請生免繳費、中低收入戶報名費新台幣 320 元)。請至郵局填寫劃撥存款單「帳號：19736069」、「戶名：南亞技術學院招生委員會」。

(劃撥時請在空白處填寫報考科系及學生大名以利核對。)

資格審查必繳資料一同上傳，繳費證明(郵政劃撥收據)於網路上傳後，**請申請生自行留存收據正本備查。**

## 貳、申請生網路上傳網站：

1.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網址如后：<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2. 「第二階段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操作參考手冊，可於資料上傳期間至技專聯合會網站下載參考使用。網址如后：

[https://www.jctv.ntut.edu.tw/downloads/113/caac/113\\_caac\\_system2.pdf](https://www.jctv.ntut.edu.tw/downloads/113/caac/113_caac_system2.pdf)

3. 依簡章規定若未依規定完成網路上傳資料者，而致第二階段複試項目之書面審查資料成績零分者，不予錄取。

參、其他注意事項：

1. 本招生各項相關事宜依『113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規定辦理。
2. 未依規定時間上傳應繳交資料、複試費（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申請生，免繳費或減免 60%）或未參加複試者，視同放棄參加複試資格，不得參加複試，亦不得錄取。
3. 第二階段複試：申請生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資格審查資料【正式版】。
4. 網站公告成績單日期：113 年 5 月 29 日，並寄發成績單。
5. 甄試總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日期：113 年 5 月 30 日，以郵戳為憑。
6.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113 年 5 月 31 日，並寄發錄取通知單。
7. 本招生相關訊息可上本校網站  
(<http://web.nanya.edu.tw/acof/acen/intro/enroll/index.asp?tr=0501>) 查詢。
8. 如有任何疑問請向本校教務處查詢，電話：(03) 436-1070 轉 4147~4148。

※衷心希望您在未來的第二階段，獲得優異的成績，誠心祝福。

預祝

金榜題名

南亞技術學院招生委員會 敬啟

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9 日